

2023 年平邑县人民法院本级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国家审判机关。

1、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2、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不接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

4、通过审判活动，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并通过审判活动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二、机构设置情况

平邑县人民法院本级单位预算为平邑县人民法院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18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89.38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498.3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1.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89.38	本年支出合计	5,189.38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189.38	支出总计	5,189.38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合 计				5,189.38	5,189.38	5,189.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98.38	4,498.38	4,498.38										
204	05		法院	4,498.38	4,498.38	4,498.38										
204	05	01	行政运行	4,198.38	4,198.38	4,198.38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00	409.00	409.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00	403.00	403.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00	126.00	126.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00	226.00	226.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00	51.00	51.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6.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0	81.00	8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0	81.00	8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00	81.00	8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00	201.00	201.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00	201.00	201.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1.00	201.00	201.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5,189.38	2,653.91	2,535.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98.38	1,962.91	2,535.47				
204	05		法院	4,498.38	1,962.91	2,535.4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4,198.38	1,962.91	2,235.47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00	409.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00	403.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00	126.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00	226.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00	51.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0	8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0	8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00	8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00	201.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00	201.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1.00	201.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8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498.38	4,498.3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00	40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00	81.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1.00	201.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89.38	本年支出合计	5,189.38	5,189.38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收 入 总 计	5,189.38	支 出 总 计	5,189.38	5,189.3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5,189.38	2,653.91	2,552.00	101.91	2,535.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98.38	1,962.91	1,861.00	101.91	2,535.47
204	05		法院	4,498.38	1,962.91	1,861.00	101.91	2,535.4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4,198.38	1,962.91	1,861.00	101.91	2,235.47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00	409.00	409.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00	403.00	403.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00	126.00	126.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00	226.00	226.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00	51.00	51.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6.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0	81.00	8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0	81.00	8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00	81.00	8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00	201.00	201.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00	201.00	201.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1.00	201.00	20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653.91	2,552.00	101.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406.00	2,406.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23.00	723.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57.00	1,057.0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00	56.00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00	5.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26.00	226.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1.00	51.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1.00	81.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00	6.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01.00	201.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91		101.9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01.91		101.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00	146.0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26.00	126.00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00	2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99.00	0.00	190.00	98.00	92.00	9.00	234.00	0.00	225.00	133.00	92.00	9.00

注：已按要求剔除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2,653.91	2,653.91	2,653.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406.00	2,406.00	2,406.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23.00	723.00	723.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57.00	1,057.00	1,057.0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00	56.00	56.00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00	5.00	5.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26.00	226.00	226.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1.00	51.00	51.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1.00	81.00	81.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00	6.00	6.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01.00	201.00	201.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91	101.91	101.9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01.91	101.91	101.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00	146.00	146.0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26.00	126.00	126.00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00	20.00	20.0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535.47	2,535.47	2,535.47						
平邑法院业务费	特定目标类	1,890.00	1,890.00	1,890.00						
平邑法院 2021 年司法改革绩效工资	特定目标类	145.47	145.47	145.47						
平邑县人民法院 2023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特定目标类	500.00	500.00	500.00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项目公开时予以剔除。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902.00	902.00	90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02.00	902.00	902.00						
204	05		法院	902.00	902.00	902.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690.00	690.00	690.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0	212.00	212.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3 年收入预算 5,189.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89.38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支出预算 5,189.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3.91 万元，项目支出 2,535.47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3 年收支预算 5,189.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197.19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197.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97.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197.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05.19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92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与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与上年持平；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基本支出增加 105.19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92 万元。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2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 万元，增长 17.5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比上年增加 35 万元。

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5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1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 万元，增长 35.71%，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3 年度公务用车新增采购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9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01.91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7.42 万元，下降 6.7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经费减少、编制内实有人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9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5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

算 3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3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3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平邑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3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3 个，预算资金 2,535.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535.47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平邑县人民法院2023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平邑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邑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平邑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有效使用			
绩效 目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保障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成本	尽量降低产生的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案件审判执行数量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是否及时	严格按照进度使用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	≥98%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办案装备经费保障	有效支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平邑法院司法改革绩效工资		
主管部门		平邑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邑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5.47	
		其中：财政拨款	145.4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2021年度司法改革绩效工资的发放工作。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控制率	≤145.4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量	142人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审判标准	达到配置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审判水平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平邑法院业务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邑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890	
		其中：财政拨款	189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充足的经费支持，用于法院办理案件按规定开支的各项费用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使用成本	≤180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	≥1200件
		质量指标	案件服判息诉率	≤100%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周期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保障审判职能	进行有效服务并保障审判工作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法治宣传效果	有效提升宣传效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审判执行工作的满意率	≥95%

七、特殊事项说明

平邑县人民法院本级的支出预算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涉密管理的规定予以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